

強積金累算權益轉入推廣

優惠期：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12月15日 (包括首尾兩日)

有機會獲享港幣300元至港幣100,000元基金單位回贈

閣下於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12月15日之優惠期內遞交已填妥的所需表格¹，申請把指定金額的強積金累算權益由其他強積金計劃轉移至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交銀強積金」)的個人帳戶內，並於2027年2月28日或之前完成強積金累算權益轉移，**有機會獲享一次性價值由港幣300元至港幣100,000元不等的基金單位回贈！**

如同時屬於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通達私人財富³或通達理財³或交銀理財³或銀行一般客戶³(須經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確認通達私人財富³或通達理財³或交銀理財³或銀行一般客戶³身份)，有機會獲享更高基金單位回贈金額。此推廣受下表及下述之條款及細則約束：



強積金累算權益轉入總金額 (港幣)	基金單位回贈金額(港幣)		
	一般客戶	交銀理財 ³ 或銀行一般客戶 ³	通達私人財富 ³ 或通達理財客戶 ³
100,000 - 200,000以下	300	400	500
200,000 - 400,000以下	600	750	1,000
400,000 - 600,000以下	1,200	1,500	2,000
600,000 - 800,000以下	1,800	2,300	3,000
800,000 - 1,000,000以下	2,500	3,200	6,000
1,000,000 - 2,000,000以下	8,000	10,000	
2,000,000 - 4,000,000以下	12,000	15,000	
4,000,000 - 6,000,000以下	18,000	20,000	
6,000,000或以上	80,000	100,000	

- 存入個人帳戶之額外基金單位會成為帳戶結存的一部分。因此，額外基金單位會被收取與交銀強積金內之帳戶相同的收費及費用。有關收費詳情，請參閱交銀強積金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 交銀信託*保留權利隨時暫停或終止各項優惠及修改所有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事先通知。若強積金累算權益於交銀信託*宣布有關修訂前已成功轉入，則不受影響。如有任何爭議，交銀信託*保留最終決定權。

條款及細則

- 已於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交銀強積金」)開立個人帳戶的客戶，必須於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12月15日(包括首尾兩日)(即「優惠期」)內，透過以下其中方法作出強積金累算權益轉入：
 - 將已填妥的計劃成員資金轉移申請表 (MPF(S) — P(M)) / 或「僱員自選安排」— 轉移選擇表格 (MPF(S) — P(P)) / 或計劃成員整合個人帳戶申請表 (MPF(S) — P(C)) 直接或透過交銀信託*遞交至積金易平台處理；如客戶未有於交銀強積金開立個人帳戶，則須於優惠期內遞交已填妥的**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 - 個人帳戶成員申請表 (PAA)**及上述有關轉移表格，有關表格可於積金易平台網站<https://empf.org.hk/forms>下載；或
 - 於積金易平台網站或流動應用程式作出開立交銀強積金個人帳戶(如有需要)及強積金累算權益轉入的申請。
- 由其他強積金計劃轉移至該個人帳戶內之強積金累算權益必須於2027年2月28日或之前完成。
- 客戶必須於2027年11月30日仍然為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通達私人財富或通達理財或交銀理財或銀行一般客戶，方可享額外基金單位回贈。
- 基金單位回贈金額乃根據強積金累算權益轉入總金額而決定，即把所有於是次推廣活動內完成的強積金累算權益轉移之轉入金額總計起來。請參看以下說明例子。

註：以下例子中的金額乃虛構的及只用作說明用途。

	強積金累算權益轉移(港幣) 於2026年7月17日完成 (a)	強積金累算權益轉移(港幣) 於2027年2月24日完成 (b)	強積金累算權益轉入總金額(港幣) 截至2027年2月28日 (c) = (a) + (b)	基金單位回贈金額(港幣) (於2027年12月31日或之前存入) ^{5,6,7}
例子一： 黃先生 [△] 是一位一般客戶	60,000	50,000	110,000	300
例子二： 李先生 [△] 是一位交銀理財 或銀行一般客戶 ³	80,000	400,000	480,000	1,500
例子三： 陳小姐 [△] 是一位交通銀行 (香港)有限公司之通達 私人財富或通達理財客戶 ³	300,000	720,000	1,020,000	10,000

[△] 假設黃先生、李先生及陳小姐三位均於優惠期內前後兩次把已填妥的有關表格遞交至積金易平台，申請把強積金累算權益轉移至交銀強積金的個人帳戶，而李先生在2027年11月30日仍然為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交銀理財或銀行一般客戶及陳小姐在2027年11月30日仍然為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通達私人財富或通達理財客戶。

- 基金單位回贈金額將於2027年12月31日(即「基金回贈日」)或之前以額外基金單位存入該個人帳戶內。額外基金單位將按該個人帳戶的最後投資選擇比例分配。如於該個人帳戶中沒作出投資選擇，基金單位回贈將投資於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
- 若於基金回贈日或之前客戶已將任何強積金累算權益從該個人帳戶中提取或轉移至其他強積金計劃，客戶將不會獲發基金單位回贈。
- 只有成功轉移指定金額的強積金累算權益至交銀強積金個人帳戶並獲交銀信託*確認享有有關基金單位回贈的客戶會於2028年1月31日前收到交銀信託*發出之書面通知有關基金單位回贈已存入其個人帳戶內之詳情。
- 在任何情況下，基金單位回贈不能兌換現金或其他禮品及優惠(如有)。
- 此推廣與其他強積金優惠同時適用。

* 交銀信託全名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是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請即致電專人接聽熱線2905 8779 / 2905 8756查詢。 發行人：交銀積金理財服務有限公司，是交銀強積金之強積金計劃營辦人。

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

重要聲明

1. 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交銀強積金」）是為一項註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2. 投資涉及風險；交銀強積金內的每一項投資選擇不一定適合所有人士。投資回報並無擔保，而閣下的投資/累積權益或會承受重大損失。
3. 交銀強積金之交通銀行保證回報成分基金是一個本金及回報保證基金。成員如參與此成分基金少於60個月，則無取回本金及投資回報的保證，及其提取的價值完全是受成分基金資產價值的波動影響。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為此成分基金之擔保人。因此閣下的投資將受擔保人的信用風險所影響。有關保證特點及保證條件的詳情，請參閱交銀強積金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三、基金之選擇、投資目標及政策」一節「3. 投資政策陳述書」下的小節「3.2 交通銀行保證回報成分基金」及附錄一，了解有關保證特點及保證條件的詳情。
4. 在作出投資選擇前，閣下必須衡量個人可承受風險的程度及財務狀況。在選擇成分基金時，如閣下就某一項成分基金是否適合閣下（包括是否符合閣下的投資目標）而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徵詢財務及/或專業人士的意見，並因應閣下的個人狀況而選擇最適合閣下的成分基金。如閣下沒有指明投資選擇，請注意閣下作出的供款及/或轉移至本計劃的權益將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而預設投資策略並不一定適合閣下。
5. 在投資預設投資策略前，閣下必須衡量個人可承受風險的程度及財務狀況。閣下應注意交通銀行核心累積基金及交通銀行65歲後基金並不一定適合閣下，且交通銀行核心累積基金及交通銀行65歲後基金與閣下的風險取向之間或存在風險錯配（即投資組合之風險或會大於閣下的風險承受能力）。如閣下就預設投資策略是否適合閣下而有任何疑問，請徵詢財務及/或專業人士的意見，並因應閣下的個人狀況而作出最適合閣下的投資決定。
6. 閣下應注意，預設投資策略實施後或會影響您的強積金投資及權益。如閣下對於會如何受到影響有任何疑問，請向核准受託人查詢。
7. 請勿只根據此文件作出投資。有關詳情，包括產品特點、投資政策、投資目標、收費及所涉及的風險，請參閱交銀強積金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發行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交銀信託」）

集團背景

-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始建於1908年，是中國歷史最悠久的銀行之一。1987年4月1日，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組建後正式對外營業，成為中國第一家全國性的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總部設在上海。
- 經金融監管總局批准，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通過手機銀行、網上銀行等線上服務渠道，以及境內2,800餘家網點、境外24家分（子）行及代表處，為284萬公司客戶和1.99億零售客戶提供綜合金融服務，包括存貸款、產業鏈金融、現金管理、國際結算與貿易融資、投資銀行、資產託管、財富管理、銀行卡、私人銀行、資金業務等。
- 部分最新獎項¹

美國《財富》雜誌	2025年，交通銀行已連續16年躋身《財富》（FORTUNE）世界500強
英國《銀行家》雜誌	按一級資本排名，交通銀行位列《銀行家》「全球銀行1000強」第9位



- 1908：創立，至今成立超過100年
- 2000：交銀信託成為首批推出強積金業務的金融機構之一
- 2004：引入戰略性合作伙伴滙豐銀行
- 2005：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328）
- 2013：交銀資產託管中心（香港）正式成立

¹ 資料來源：交通銀行網站、《財富》雜誌、《銀行家》雜誌

公司簡介

- 交銀信託於1981年成立，擁有超過40年全面的信託及退休計劃管理經驗
-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實力雄厚
- 行政管理資產約6,000億港幣²，深得客戶信賴
- 提供一站式強積金 / 公積金服務，專業可靠
- 業務範圍廣泛，主要服務包括：退休保障、私人信託、機構託管、代理人服務

² 數據截至2024年12月31日 資料來源：交銀信託網站



多元化投資經理

交銀強積金採用多元化投資經理，為您捕捉不同市場的潛在回報：

- 交通財務有限公司(「交通財務」)³

• 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羅德」)⁴

• 信安資金管理(亞洲)有限公司(「信安」)⁴

• 安聯環球投資亞太有限公司(「安聯」)⁴
- 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景順」)⁴

• 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易方達」)³

³ 於「成分基金選擇」一節下的列表內列明所對應之成分基金的投資經理

⁴ 於「成分基金選擇」一節下的列表內列明所對應之成分基金的基礎核准匯集投資基金之投資經理

成分基金選擇

交銀強積金提供14項不同風險程度的成分基金，配合您的個別需要！請勿只單獨參考此宣傳單張之資料，有關詳情，包括產品特點、投資政策、投資目標、收費及所涉及的風險，請參閱交銀強積金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成分基金名稱	投資經理	投資目標及政策	資產分佈	既有風險 評分 ⁵	基金管理費 的現行收費率 (按每年淨資產值) ⁶
貨幣市場基金					
交通銀行強積金保守基金 ⁷	交通財務	• 取得高於訂明儲蓄利率的回報 • 投資於港元存款及短期債務證券	債務證券 現金及存款	0% - 50% 50% - 100%	1 0.8975%
保證基金					
交通銀行保證回報成分基金 ⁸	交通財務	• 達致長遠資本增長 • 投資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債務證券、股票及認可單位信託所組成的多元化投資組合	債務證券 ⁹ 股票 ⁹ 認可單位信託基金 現金及存款	25% - 85% 5% - 35% 0% - 10% 0% - 55%	2 1.205% ¹⁰
債券基金					
交通銀行環球債券成分基金	景順	• 投資於環球債券投資組合，以達致穩定之長期增長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景順集成投資基金的強積金債券基金	環球債券 港元計價的債券	50% - 90% 10% - 50%	3 0.84% - 0.96% ¹¹
混合資產基金					
交通銀行平穩增長成分基金	施羅德	• 達致超越香港物價升幅之長期回報（以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為依據）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施羅德強積金平穩增長基金	債券 股票 現金或相等現金	20% - 60% 30% - 60% 0% - 20%	4 1.175%
交通銀行均衡成分基金	施羅德	• 達致超越香港薪金通脹（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於香港統計月刊所公布的數字為依據）的長期回報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施羅德強積金均衡基金	債券 股票 現金或相等現金	0% - 40% 45% - 85% 0% - 20%	5 1.175%
交通銀行動力增長成分基金	安聯	• 投資於環球股票，以取得最高的長期整體回報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安聯精選基金的安聯精選增長基金	環球股票 現金 ¹² 及定息證券	80% - 100% 0% - 20%	5 最高1.13%
交通銀行核心累積基金	景順	• 透過環球分散方式投資為成員提供資本增長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景順集成投資基金的核心累積基金	較高風險資產 較低風險資產	55% - 65% 35% - 45%	4-6 0.75%
交通銀行65歲後基金	景順	• 透過環球分散方式投資為成員提供穩定增長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景順集成投資基金的65歲後基金	較高風險資產 較低風險資產	15% - 25% 75% - 85%	3-4 0.75%
股票基金					
交通銀行亞洲動力股票成分基金	信安	• 投資於亞洲股票市場，以達致長線的資本增長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信安單位信託傘子基金的信安亞洲股票基金	股票 現金及短期投資	70% - 100% 0% - 30%	6 1.11%
交通銀行恒指ESG成分基金	易方達	• 提供緊貼恒指 ESG 增強指數表現的投資成績 • 投資於核准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 易方達(香港)恒指 ESG 增強指數 ETF	股票	最多100%	6 0.80% ¹³
交通銀行北美股票成分基金	易方達	• 投資於北美股票市場，以達致長線的資本增長 • 投資於兩隻或以上核准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股票 現金及短期投資	70% - 100% 0% - 30%	5 0.99% - 1.04%
交通銀行香港動力股票成分基金	信安	• 投資於香港股票市場，以達致長線的資本增長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信安豐裕人生基金的信安香港股票基金	股票 現金及短期投資	70% - 100% 0% - 30%	6 1.11%
交通銀行大中華股票成分基金	安聯	• 投資於大中華地區相關的股票，以達致長期資本增長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安聯精選基金的安聯精選大中華基金	股票 現金及短期定息證券 ¹⁴	70% - 100% 0% - 30%	5 最高1.13%
交通銀行中國動力股票成分基金	信安	• 投資於中國相關股票，以達致長線的資本增長 • 投資於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信安豐裕人生基金的信安中國股票基金	股票 現金及短期投資 ¹⁴	70% - 100% 0% - 30%	6 1.11%

⁵ 既有風險評分採用6分制：1=甚低風險，2=較低風險，3=低風險，4=中等風險，5=較高風險，6=高風險。每項成分基金的既有風險由對應之成分基金之投資經理或對應之成分基金的基礎核准匯集投資基金之投資經理決定(視乎情況而定)，而交通銀行恒指ESG成分基金和交通銀行北美股票成分基金的風險概況則由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作為這些成分基金的投資經理決定。交銀信託根據上述每項之成分基金的既有風險設定每項成分基金對應之既有風險評分。如上述之投資經理更改成分基金之既有風險，交銀信託將相應地更新對應之既有風險評分。

⁶ 已包括成分基金及基礎基金的基金管理費。成分基金的基金管理費包括成員服務費、受託人費、行政費、投資管理費及保管人費。基礎基金的基金管理費包括受託人費及投資管理費。有關收費詳情，請參閱交銀強積金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⁷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下的保守基金可採用(i)「從基金扣除」或 (ii)「從成員帳戶扣除」兩種方式的其中一種以扣除費用及收費。2023年1月1日前，交通銀行強積金保守基金採用方法 (ii)「從成員帳戶扣除」，其中費用和收費會按月計算，並每月以單位扣除的方式從成員帳戶中扣除。從2023年1月1日起，會採用方法 (i)「從基金扣除」，其中費用和收費將以每日累計，並每日反映在該基金所呈報的單位價格、資產淨值及基金表現內。

⁸ 交通銀行保證回報成分基金是一個本金及回報保證基金。該成分基金之擔保人為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您的投資將受擔保人的信用風險所影響。於每個財政期的會計結算日，即每年的12月31日，擔保人會宣佈該個財政期的保證回報率，但在任何情況下保證回報率不會少於年利率1%。適用於2024年度財政期的保證回報率為年利率1%。成員如參與該成分基金少於60個月，則無取回本金及投資回報的保證，及其提取的價值完全是受資產價值的

波動影響。該成分基金包含預先公佈機制。請參閱交銀強積金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三、基金之選擇、投資目標及政策」一節「3. 投資政策陳述書」下的小節「3.2 交通銀行保證回報成分基金」及附錄一，了解有關保證特點及保證條件的詳情。

⁹ 包括積金局核准的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¹⁰ 當中不包括0.135%保證費。

¹¹ 交通銀行環球債券成分基金繳納的基金管理費的收費率包括所有需就該成分基金繳納的基金管理費，特別包括為基礎基金收取按下列比例計算的0.3% - 0.42%投資管理費用。

首一億美金淨資產值 年利率0.42%

第二個一億美金淨資產值 年利率0.40%

第三個一億美金淨資產值 年利率0.35%

餘額 年利率0.30%

¹² 作輔助目的。

¹³ 交通銀行恒指ESG成分基金的投資經理，將會向交通銀行恒指ESG成分基金存入回贈，致使涵蓋成分基金及其基礎基金管理費的總和，將維持在交通銀行恒指ESG成分基金每年淨資產值的 0.8% 水平。

¹⁴ 作現金管理用途。



支援及服務

您只需參加交銀強積金，便可尊享一系列完善的服務及支援！

服務	僱主戶	個人帳戶	自僱人士 / 僱員 / 自積金供款 ¹⁵ /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成員
出糧及強積金供款軟件 • 強積金及公積金功能 • 報稅及報表功能 • 薪資管理功能 • 假期管理功能	✓		
計劃簡介及登記講座	✓		
強積金講座	✓	✓	✓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或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各網點查詢服務	✓	✓	✓
個人帳戶整合服務		✓	✓
透過交通銀行網上銀行帳戶，同步查詢銀行帳戶及強積金帳戶資料		✓	✓

¹⁵ 自積金供款即交銀強積金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所指的非僱傭有關的自願性供款。

個人帳戶整合

轉工後，前僱主的強積金供款戶口將會停止供款，您的所有累算權益將轉移到個人帳戶。現在您只需把所有的個人帳戶集中至我們的單一帳戶，便可助你更輕鬆、有效地管理自己的強積金投資！

所需表格：

- 1) 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 - 個人帳戶成員申請表 及
- 2) 計劃成員資金轉移申請表 或
- 3) 計劃成員整合個人帳戶申請表

有關表格可於積金易平台網站 <https://empf.org.hk/forms> 下載。

如忘記以往個人帳戶紀錄，可同時遞交已填妥的**查閱個人帳戶資料授權書(主事中介人)**，授權交銀積金理財服務有限公司(交銀強積金之強積金計劃營辦人)查閱及獲取有關您的個人帳戶資料以作個人帳戶整合之用途。

自積金供款¹⁵

透過參與交銀強積金自積金供款¹⁵，您可因應個人需要作出額外供款，為退休生活作好準備！

- 不設最低投資年期
- 可靈活改變供款金額
- 可選擇每月或不定期供款
- 每月最低供款金額為港幣250元
- 首次不定期供款最低供款金額為港幣1,000元
- 無論是否交銀強積金成員均可參加

所需表格：

- 1) 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 - 特別自願性供款帳戶成員申請表：自積金供款 及 / 或
- 2) 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 - 直接付款授權

有關表格可於積金易平台網站 <https://empf.org.hk/forms> 下載。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

透過作出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閣下可在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下申請稅務扣除。

- 強積金計劃的供款帳戶或個人帳戶持有人，或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的成員均可在該計劃開立一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帳戶」作出供款以享稅務扣減
- 稅務扣除額上限為每年港幣60,000元¹⁶(以現時最高的稅率(即17%)計算，每年最多可以節省港幣10,200元稅款)
- 可在65歲退休時或其他法定理由情況下領取
- 可選擇每月或不定期供款
- 每月最低供款金額為港幣250元
- 不定期供款最低供款金額為港幣1,000元

¹⁶ 為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和延期年金保費合計可享的最高扣除總額。

所需表格：

- 1) 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 -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帳戶成員申請表 及 / 或
- 2) 交通銀行愉盈退休強積金計劃 - 直接付款授權

有關表格可於積金易平台網站 <https://empf.org.hk/forms> 下載。

